

附件：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政务服务(除行政许可、行政备案外)事项清单(2023年版)

(共23主项, 14子项。其中行政确认22项、行政裁决2项、行政给付1项、行政奖励0项、其他行政权力7项、公共服务4项)

序号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事项类型	行使层级	设定依据	实施部门	备注
329	地质灾害治理责任认定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省级、市级、县级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第三十五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0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1		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2		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根据2019年3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10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3		森林、林木所有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4		耕地、林地、草原等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5		国有农用地的使用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6		国有林地使用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2021年1月1日)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全文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全文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7		地役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2021年1月1日)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全文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全文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8	不动产统一登记	预告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39		抵押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0		查封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1		异议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2		更正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3		宅基地使用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4		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登记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主席令第45号）第二百一十条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5	土地权属争议调处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裁决	省级、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四条 《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17号）第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6	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行政裁决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行政裁决	省级、市级、县级	《林木林地权属争议处理办法》（林业部令〔第10号〕）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第十七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7	土地复垦方案审批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省级、县级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6号令）第六条 《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第592号）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8	修建性详细规划和设计方案总平面的审定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49	规划设计条件核定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八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0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图的修改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2016年5月25日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八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1	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审查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55号）四十五条 《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2	土地复垦验收确认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其他行政权力	县级	《土地复垦条例》（2011年3月5日国务院令 第592号）第二十八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3	测绘成果目录汇交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公共服务	省级、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三十三条 《河北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8)第16号）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4	地质灾害监测查询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公共服务	省级、市级、县级	《地质环境监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 第59号）第二十三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5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公共服务	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45号）第二百一十八条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 第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356	支取土地复垦费用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公共服务	县级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第二十一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1	林木种子采种林确定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省级、市级、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三十四号，2015年11月4日修正）第三十二条 《林木种子采收管理规定》（林场发〔2007〕142号）第四条、第五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2	退耕还草核实登记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1985年6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26号令公布，根据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十二部法律的决定》修正，主席令 第5号公布）第四十八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3	核定草原载畜量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1985年6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26号令公布，根据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十二部法律的决定》修正，主席令 第5号公布）第四十五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4	草原所有权、使用权确认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第十条、第十一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5	草原等级评定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县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第二十三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6	退耕还林补贴申领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给付	县级、镇（乡、街道）级	《退耕还林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67号）第三十五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7	营利性治沙验收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防沙治沙法》（2001年8月31日主席令第五十五号，2018年10月26日修正）第二十九条 《营利性治沙管理办法》（2004年7月1日国家林业局令 第11号）第十八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528	有关工程造林作业设计审批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其他行政权力	县级	《林业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第九条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水区分局	